

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区有关城中村、棚户区改造的配套政策和规章草案；组织实施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作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工作方案。

2、推进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作任务落实，负责考核指标日常监测和报送工作。

3、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投资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负责列入中省市城中村、棚户区改造计划申报有关工作，协调做好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的政策性银行贷款等有关融资工作。

4、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调查摸底工作，拟订年度实施改造项目的范围并组织实施。

5、协助办理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立项、国土、规划、建设等报审手续以及水电气暖等市政配套手续。

6、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有关事务

性工作。

7、负责协调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的社区建设、集体经济体制改革等无形改造工作有关问题。

8、协调推进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遗留问题的协调处理工作。

9、负责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回迁安置和资产移交工作。

10、负责协调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营商环境提升、咨询服务和招商等相关工作。

11、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政策法规宣传和相关信访维稳工作。

12、负责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负责组织建立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基础数据库并动态更新。

13、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4、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能，本部门2022年内设4个科室，包括综合科、建设事务科、征收安置科、项目保障科。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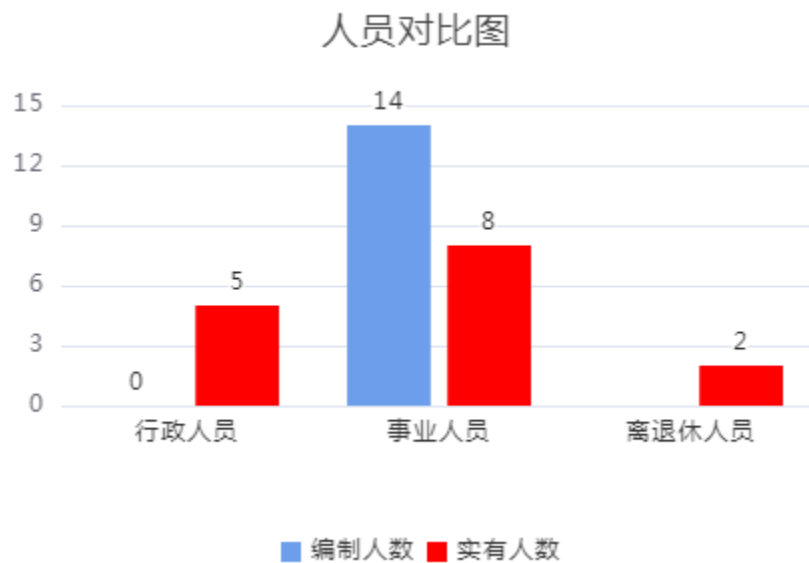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	------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本级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4人；实有人员13人，其中行政5人、事业8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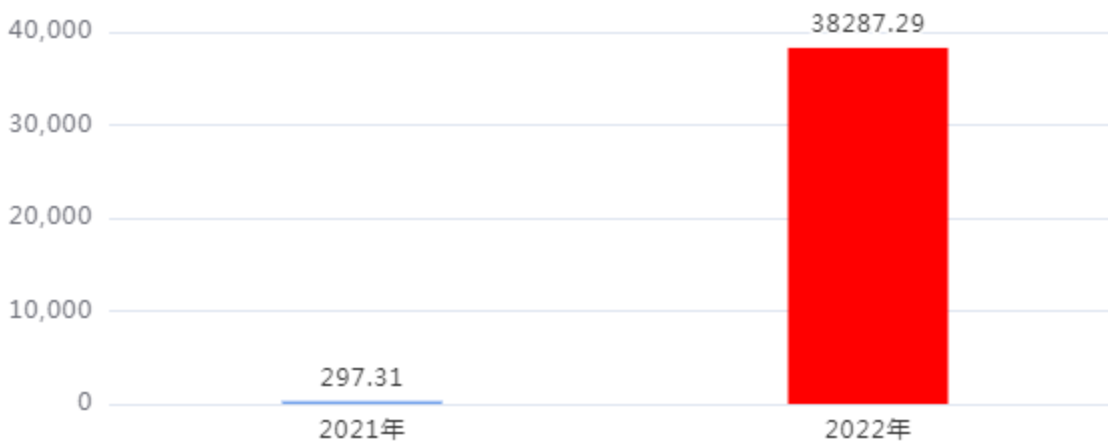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8,287.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7,989.98万元，增长12777.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本年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2、本年增加中省补助资金；3、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8,287.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287.29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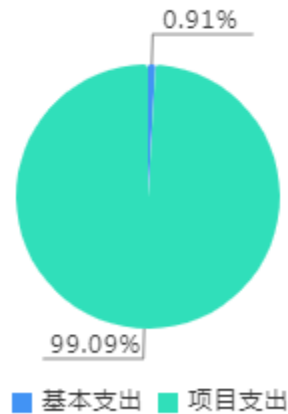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8,287.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9.89万元，占0.91%；项目支出37,937.4万元，占99.09%。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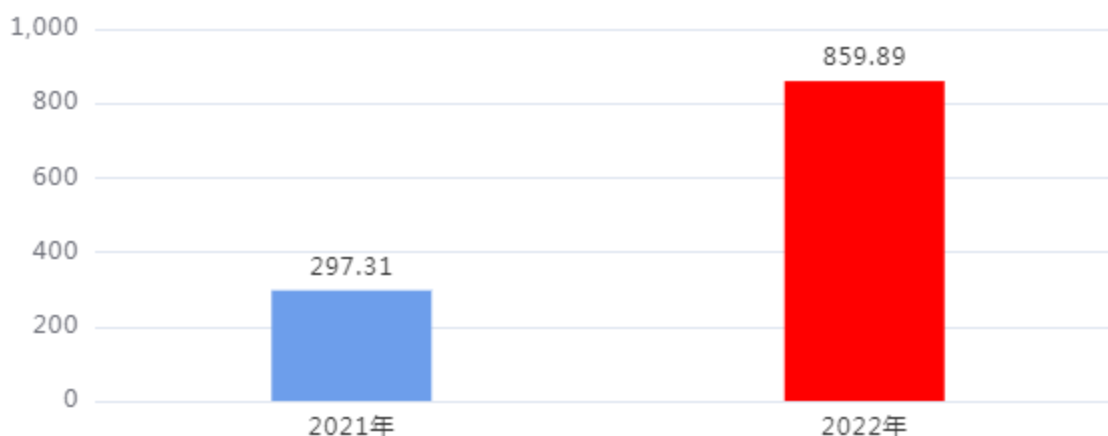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8,287.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7,989.98万元，增长12777.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本年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2、本年增加中省补助资金；3、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45.45万元，支出决算85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0.3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2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62.58万元，增长189.2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中省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1.53万元，支出决算3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25万元，支出决算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12万元，支出决算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0.43万元，支出决算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

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7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项目。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67.68万元，支出决算149.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1.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上调。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7万元，支出决算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增加。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82.72万元，支出决算118.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上调。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0.72万元，支出决算34.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

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9.8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2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24.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37,427.4万元，支出决算37,427.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0,427.4万元，主要用于：三四七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公产部分征收补偿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款）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7,000万元，主要用于：安芦组棚户区改造项目专项债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扎实推进相关工作，运行良好，确保考核指标及预算绩效目标按时、优质完成。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三四七区改造项目安置补偿款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7927.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97%。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38287.29万元，执行数38287.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优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还不够完整和细致。二是支付进度距要求还有差距，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有差距，在安排年度工作任务时没有考虑到预算支付进度要求以及财政专项资金下达不够及时影响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严肃性；主动适应工作新常态，切实加强预算编制执行，紧扣重大决策和重点支出需要，提高预算管理约束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切实加强预算支出审核，严格控制一般性项目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已完成	325.1	325.1		325.1	325.1		—	100%	—
	任务2	公用经费	已完成	24.79	24.79		24.79	24.79		—	100%	—
	任务3	项目支出	已完成	37937.4	37937.4		37937.4	37937.4		—	100%	—
	金额合计			38287.29	38287.29	0	38287.29	38287.29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2022年度基本支出预算金额349.8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25.10万元、公用经费24.79万元，保障公务活动正常进行。 目标2：2022年度项目支出预算金额37937.40万元，组织实施全区域棚改工作，确保年底全面完成2022年度目标任务。						目标1：2022年度基本支出预算金额349.8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25.10万元、公用经费24.79万元，保障公务活动正常进行。 目标2：2022年度项目支出预算金额37937.40万元，组织实施全区域棚改工作，确保年底全面完成2022年度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在职人数			16人		16人		5		5
			城棚改项目数量			3个		3个		5		5
		质量指标	机关正常运转及业务正常开展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1-12月		2022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325.1		325.1		10		10
			公用支出			24.79		24.79		10		10
			项目支出			37937.4		37937.4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逐步		逐步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最大限度		最大限度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98%		5		5
			群众满意度			≥96%		≥96%		5		5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2年度主管的三四七区改造项目安置补偿款等三个中省级、市级、区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37927.40万元。

1. 三四七区改造项目安置补偿款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427.40万元，执行数10427.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时按期全面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还不够完整和细致，原因是在安排年度工作任务时没有考虑到预算支付进度要求以及财政专项资金下达不够及时影响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严肃性；紧扣重大决策和重点支出需要，严格控制一般性项目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安芦组棚户户区改造项目专项债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7000万元，执行数27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时按期全面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还不够完整和细致，原因是在安排年度工作任务时没有考虑到预算支付进度要求以及财政专项资金下达不够及时影响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严肃性；紧扣重大决策和重点支出需要，严格控制一般性项目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三四七区改造安置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省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00万元，执行数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时按期全面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还不够完整和细致，原因是在安排年度工作任务时没有考虑到预算支付进度要求以及财政专项资金下达不够及时影响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增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和严肃性；紧扣重大决策和重点支出需要，严格控制一般性项目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区级专项	三四七区改造项目安置补偿款	已完成	10427.4	10427.4		10427.4	10427.4		—	100%	—
	市级专项	安芦组棚户区改造项目专项债	已完成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	100%	—
	中省专项	三四七区改造安置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已完成	500	500		500	500		—	100%	—
	金额合计			37927.4	37927.4	0	37927.4	37927.4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三四七区项目公产部分的拆迁补偿款的支付。 目标2：全面推进新跃村安芦组棚户区改造项目。 目标3：全面推进三四七区改造安置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目标1：完成三四七区项目公产部分的拆迁补偿款的支付。 目标2：全面推进新跃村安芦组棚户区改造项目。 目标3：全面推进三四七区改造安置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城棚改项目数量			3个		3个		10	10	
		质量指标	业务正常开展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2年1-12月		2022年1-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区级专项			10427.4		10427.4		10	10	
			市级专项			27000		27000		10	10	
			中省专项			500		5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逐步		逐步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最大限度		最大限度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收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86096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7,427.4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7,706.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34.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87.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287.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8,287.29	总计	60	38,28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287.29	38,287.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5	3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4	3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3	3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1	5.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1	1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1	11.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	1.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706.12	37,706.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8.73	278.73					
2120101	行政运行	149.85	149.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8.87	118.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27.40	10,427.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27.40	10,427.4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00	27,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00	27,00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41	534.4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0.00	5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0.00	5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1	34.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1	34.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287.29	349.89	37,937.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5	3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4	3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3	3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1	5.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1	1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1	11.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	1.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706.12	268.73	37,437.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8.73	268.73	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9.85	149.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8.87	118.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27.40		10,427.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27.40		10,427.4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00		27,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00		27,00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41	34.41	5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0.00		5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0.00		5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1	34.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1	34.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7,427.4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15	35.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1	11.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7,706.12	278.73	37,427.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4.41	534.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87.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287.29	859.89	37,427.4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287.29	总计	64	38,287.29	859.89	37,42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59.89	349.89	5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5	3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4	3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3	30.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1	5.0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1	11.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1	11.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83	9.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8	1.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8.73	268.73	1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8.73	268.73	1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9.85	149.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8.87	118.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41	34.41	5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0.00		5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00.00		5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1	34.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1	34.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64	30201	办公费	7.6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1.73	30202	印刷费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4.7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6.81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3	30206	电费	0.7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30211	差旅费	0.9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5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25.10					公用经费合计	24.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427.40	37,427.40		37,427.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427.40	37,427.40		37,42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27.40	10,427.40		10,427.4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427.40	10,427.40		10,427.4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阎良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